

##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,047,220万元的担保，有效期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，在核定额度内根据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确定执行，签署有关的文件、协议等其他相关法律文件。

### 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九江分行”）签订了合同编号：（2025）信洪银最保字第120012号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约定公司为九江德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思光电”）与中信银行九江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1,000万元的担保保证。

本次提供的担保在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。

### 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德思光电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：九江德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
- 2、成立日期：2013年7月3日
- 3、注册地址：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沙城工业园富阳路东侧

4、法定代表人：罗佳

5、注册资本金：壹仟叁佰伍拾万元整

6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，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，电子专用材料研发，化工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，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，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，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，专用化学产品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，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，计算机系统服务，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，基础化学原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），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，日用化学产品制造，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，日用化学产品销售，新材料技术研发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7、与公司的关系：公司全资子公司

8、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德思光电 100%股权。

9、主要财务指标情况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4年9月30日 (未审计)	2023年12月31日 (已审计)
资产总额	10,961.73	8,675.15
负债总额	3,854.22	3,521.65
净资产	7,107.52	5,153.5
项目	2024年1月-9月	2023年1月-12月
营业收入	6,237.32	6,619.23

利润总额	2,262.32	1,630.90
净利润	1,954.01	1,436.52

10、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，被担保方德思光电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# 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中信银行九江分行签订的合同编号：（2025）信洪银最保字第120012号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的主要内容：

- 1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- 2、担保的本金金额：1,000 万元人民币（大写：壹仟万元整）
- 3、保证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迟延履行金、为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评估费、过户费、保全费、公告费、公证认证费、翻译费、执行费、保全保险费等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。
- 4、保证期间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#### 五、对外担保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为解决全资子公司德思光电的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，通过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对其提供支持，有利于德思光电的发展。公司对德思光电债务偿还能力有充分的了解，财务风险可控，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利益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（2025）信洪银最保字第 120012 号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

特此公告

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5日